

#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

## 智慧農業教學與研究發展中心機房伺服器管理免責聲明

- 一、申請單位對於主機上運行之作業系統及應用程式需自行承擔維護及資料備份之責，對因系統安裝錯誤、系統維護管理不當、資料存取缺漏及應用程式錯誤等，本中心不負賠償及維修責任。
- 二、申請單位之系統發生遭第三人經由網際網路入侵、破壞或擷取其資料等侵害情形，所造成之直接或間接損失，本中心不負賠償及維修責任。
- 三、申請單位伺服器如經台灣大學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檢舉有濫發廣告、攻擊其它主機、遭駭客入侵、發生流量異常等資訊安全事件，本中心具有停止該單位伺服器網際網路連線之權利。
- 四、因電信機線障礙、阻斷以致虛擬主機發生錯誤、遲滯、中斷或不能傳遞而造成損害時，本中心不負賠償及維修責任。
- 五、因颱風、地震、海嘯、洪水、停電、雷擊、山崩、戰爭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線路中斷或毀損，本中心不負責善後、維修及賠償。
- 六、本中心如因環境變更或因網路安全等服務需求而須暫停或終止主機全部或部分服務，應於預定暫停或終止日十個工作天前通知申請單位，申請單位得無異議配合辦理。
- 七、申請單位存放於本中心機房內之主機，其內部所有軟體須遵守各項智慧財產權規定，如有違反，由申請單位自行承擔相關責任，違反者，本中心有權終止該主機服務。